兩岸法學交流

大陸學者參訪北高行 瞭解我行政審判實務運作

就兩岸行政訴訟制度 進行廣泛而深入的討論與意見交換

【本刊台北訊】參加國立政治大學公法研究中心舉辦的「海峽兩岸抽象行政行爲之審查與監督學術研討會」的大陸學者，爲瞭解我國行政審判實務的運作情形，一行16人由南京工業大學法學院楊解君院長率領，在政治大學法學院董保城教授的陪同下，於日前參訪臺北高等行政法院，由蔡院長親自接見，各庭庭長及審判長陪同接待。



▲大陸學者參訪北高行，由蔡進田院長及各庭庭長、審判長陪同接待。

大陸學者首先至法庭參觀實際開庭狀況並瞭解相關設備的運作情形，隨後於三樓簡報室與蔡院長、曾華松大法官、徐瑞晃庭長、姜素娥庭長、張瓊文庭長、陳國成審判長及林文舟審判長舉行座談會。

蔡院長首先致詞表達歡迎之意，並介紹該院與會人員，然後由楊院長介紹大陸參訪人員並致贈紀念品。接著由張庭長簡介現行行政訴訟制度、該院業務概況及受社會矚目之案件。

隨後由江蘇省高級人民法院行政庭李玉柱副庭長簡介大陸行政訴訟制度及江蘇地區行政訴訟事件的管轄及審理情形，雙方並就兩岸行政訴訟審理的法院、法院的審級、民事案件與行政訴訟案件的區分及認定權限的歸屬、訴訟類型、行政行爲的審查密度(合法性審查或全面審查)、能否對抽象的行政行爲提起獨立的行政訴訟、當事人適格、第三人權利保護、重新審理、情況判決、行政訴訟強制執行制度等進行廣泛而深入的討論與意見交換，座談會於下午5時30分圓滿結束。

整合社會資源 提升輔導效能

高少辦理司法與精神醫療聯繫會

【本刊高雄訊】高雄少年法院爲貫徹少年事件處理法中治療與禁戒之執行，日前邀集轄區衛生及醫療機構辦理少年司法與精神醫療資源聯繫會議（見右圖），有高雄縣、市衛生局、凱旋醫院、高雄長庚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慈惠醫院及法官、調查保護官、心理輔導員共三十餘人參加，藉由會議讓轄區內精神醫療機構了解少年事件處理法所規定治療與禁戒之精神與未來合作方向。

會議開始由王光照院長致詞，闡釋會議之目的並介紹高雄少年法院之業務與現況；再由陳美燕庭長報告「從本位到跨界－在科技整合觀點下看少年司法與醫療資源之聯結」，由美國聯邦立法局全國會議之報告，顯示在少年司法體系中兒童至少有60%有精神健康的問題，並有約20%有嚴重精神上的疾病，依我國行政院主計處青少年狀況調查統計結果發現：12－24歲青少年感覺生活有困擾者分佔52.83%與53.95%，爲保障少年健全之自我成長，少年司法需精神醫療之介入，共同解決少年問題。

接續由李處長報告少年調查保護業務與醫療資源之合作，欲有效處理及矯治少年非行，應結合社會各界力量，共同推動各項保護輔導及預防措施。同時介紹目前司法院所積極推展之治療與禁戒處分，並藉由治療契約之簽訂作爲與各醫療機構未來合作之模式。

提案討論時各醫療機構代表均熱烈發言，就契約內容及各項提案充分表述意見，會議在積極討論中結束；各與會代表並將契約帶回機構溝通討論，做爲未來合作之依據。

此次會議爲高少院與精神醫療機構首次召開之聯繫會議，藉此讓醫療機構對少年司法有更多之了解，且對未來合作建立更順暢之管道與機制，相信對於少年司法之修復式功能及輔導處遇，定能發揮更大之成效。



苗院舉辦調解業務座談

【本刊苗栗訊】苗栗地院於日前舉辦96年度調解業務座談會，蔡烱燉院長與會致詞表示，感謝各位調解委員協助解決苗栗地區百姓的紛爭，讓法院案件大幅減少，經初步統計自今年1月到11月，苗栗地院訴訟案件的收案量，大約1千7百件左右，經調解程序解決紛爭的調解案件將近9百件，減少了將近3分之1的訟源，高度肯定委員的用心。

會中，民事庭詹駿鴻庭長將調解常見問題，以實例解說，與會委員也熱烈迴響，提出調解過程碰到的疑問，並希望經由順暢的溝通管道，能夠達到調解核定率百分之百的目標。

法訊

最高法院96年度第10次刑事庭會議紀錄、最高法院95年度台上字第2120號、95年度台上字第2263號、95年度台上字第2494號、95年度台上字第2653號、95年度台上字第2820號、95年度台上字第2928號、96年度台上字第28號、95年度台簡上字第15號、95年度台抗字第63號、95年度台抗字第283號、95年度台抗字第341號、95年度台抗字第386號、95年度台上字第6565號、95年度台上字第6571號裁判要旨已上司法院網站（網址：www.judicial.gov.tw/ 出版品 / 司法周刊）

司法雷達站

中院加強少年輔導 舉辦求職陷阱講座

【本刊台中訊】台中地院觀護人室爲加強輔導功能，使假日生活輔導課程更多元化，讓少年了解求職過程中可能面臨的困境及應對方式，本年度與台中市政府勞工局合作辦理系列「求職陷阱講座」，活動方案由中院心理輔導員洪秀慧負責連繫辦理，講座分別爲台中市警察局刑警大隊許國治大隊長、台中地院檢察署徐錫祥檢察官及台中地檢許惠雯檢察事務官，每位講師就其所承辦過的案例與少年分享。

本次活動邀請三位角色不同的講師，所呈現的講綱內容迥異，希望藉由不同的角度、層面提供給少年更多元的訊息，講師活潑的授課方式和生動的內容讓原本生硬嚴肅的題目變得更具吸引力，一件件眞實的案例讓少年感到不可思議，慶幸自己沒有遇到。課程中少年頻頻舉手發問，與講座的互動非常熱絡，結束後討論聲仍然此起彼落，意猶未盡。

基院志工衛教研習 宣導毒品愛滋防制

【本刊基隆訊】爲防止毒癮、愛滋蔓延，降低青少年觸犯毒品的機率，基隆地院觀護人室於日前結合基隆市衛生局、基隆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基隆市觀護協會等單位，舉辦「毒品愛滋防制講習」。

活動邀請基隆市衛生局局長王博恩先生擔任講座，講題爲「毒品愛滋防制現況簡介」。內容除針對愛滋病的傳染途徑、預防方法、治療方式等做詳盡說明外，亦針對感染者的心理歷程以及輔導方式做詳細的介紹。

王局長也介紹目前基隆市愛滋感染的現況及可利用的相關單位資源。並接受志工的提問，互動良好。參與的志工普遍認爲有助於輔導工作的應用以及平日的自我照顧。

南院關懷少年成長 舉辦親子烹飪比賽

【本刊台南訊】台南地院日前假觀護人室廣場，舉辦志工、少年及家長親子烹飪比賽。活動於少年法庭鍾宗霖庭長致詞後展開。

接著發放食材，各組開始分配工作，時間一分一秒的過去，現場的熱絡氣氛節節高升，成員忙著展現自己的專長，各司其職只爲了將自己最好的展現出來。此時親子間互動更加密切，有替父親擦汗的，有請母親稍休息一會兒，有搶著洗鍋子的，一方面體會了父母的辛苦，另一方面亦是爲自己的榮譽。

比賽時間終止，主持人請各組提供拿手菜評比，各組竟不知挑選那一道菜，因每個菜色皆是他們的精心傑作，也確是如此，因爲九組九道菜並沒有重複，同樣的食材，竟能做出不同的菜色參加比賽，可見每一組的用心及認眞。到了分享時刻，各組圍著圓桌，不僅享受美食更互換心得，分享充實的一餐。

下午則是營養保健講座，少年及家長聆聽有關健康飲食的觀念及方法，建立正確飲食的觀念。

接著分享活動心得，不論家長或少年皆能體會主辦單位辛苦及用心，並期望類似的活動繼續辦理。最後，經評審在很難抉擇下選出優勝團體及個人，由鍾庭長頒獎後，畫下圓滿的句點。

司法周刊 訂閱辦法
本刊每週出刊，全年訂閱費用新台幣400元，如蒙訂閱，請郵政劃撥：
帳號：01855551
帳戶：司法周刊雜誌社

司法周刊快訊！
周刊 95年合訂本 出版了!
電腦編號：DB026，每冊定價$600元（恕不折扣），數量有限，欲購從速。郵撥帳號：01855551，戶名：司法周刊雜誌社或駕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24號（車庫6樓）本社發行部洽購。

全國連鎖 志光文教機構
聘 高普考 司法類 名師
行政類 行政法、民法 憲法、法學緒論
司法類 刑法、行事訴訟 民事訴訟
限碩士以上學歷，有補教業經驗者佳。
意者請將履歷寄至：
email：katy@public.com.tw
李小姐 收

財團法人李模務實法學基金會 公告
第十二屆法學論文甄選
本會辦理第十二屆（九十六年度）法學論文徵選，承蒙各界法學俊彥惠賜鴻文，共襄盛舉，經聘請學者專家審愼評閱結果，決定就下列各篇提供獎助：
第一名：黃宗旻君（贈與獎金新台幣壹拾萬元）
第二名：王富仙君（贈與獎金新台幣伍萬元）
第三名：楊岳平君及黃志中君（二人合著一篇，贈與獎金新台幣參萬元）
佳　作：李之聖君、吳志強君、吳光平君、任慶力君、李衣婷君（各贈與獎金新台幣壹萬元）
第十六屆獎助各大學法律系優秀學生獎學金
本會第16屆（96年度）獎助大學優秀法律學生業經評選決定，計得獎名單如下：
◎獎學金部份：共12名
特優獎2名（每名新臺幣伍萬元整）
1. 時瑋辰(臺大) 2. 鄭子薇 (政大)
優等獎10名（每名新臺幣參萬元整）
1. 黃靖禕 (中正) 2. 孫沅孝 (臺大) 3. 鍾哲凱 (警大) 4. 王姵錦 (銘傳) 5. 徐銘驊 (警大)
6. 楊大偉 (臺北) 7. 潘元偵 (東吳) 8. 林學良 (臺北) 9. 楊博翔 (輔大) 10. 黃楠婷 (中原)
◎助學金部份：共11名（每名新臺幣壹萬元整）
1. 羅敏文 (中興) 2. 伍思樺 (臺北) 3. 張智翔 (警大) 4. 連彩婷 (世新) 5. 余韋德 (東吳)
6. 巫佳蒨 (世新) 7. 邱薇芸 (中原) 8. 鄭瑜珊 (文化) 9. 王翼升 (文化) 10. 孫浩偉 (東吳)
11. 王俊睿 (中興)
贈獎日期、地點另函奉達受獎學生並邀請貴賓參加。
董事長 李建中